

明人著作与生平发微

朱鸿林 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 桂林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明人著作与生平发微/朱鸿林著. —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5. 9

ISBN 7-5633-5710-6

I. 明... II. 朱... III. 古文学—中国—明代 IV. G25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13955 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育才路 15 号 邮政编码: 541004)
网址: <http://www.bbtpress.cn>

出版人: 肖启明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山东人民印刷厂印刷

(山东省泰安市灵山大街东首 邮政编码: 271000)

开本: 890mm × 1 240mm 1/32

印张: 9.25 字数: 190 千字

2005 年 9 月第 1 版 2005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25.00 元

如果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自序

本书所载各文，皆因研究明人著作之编纂情状、刊行原委、文字异同，并其作者之生平志业等事而为者。所及著作，实以文集居多，即数篇考究史著及丛书者，初亦莫不因探论其作者或编纂者之文集而起。余之能对明人集部稍有知识，实荷先师美国普林斯顿大学教授牟复礼先生之赐。余在普大研究院攻读明史及中国近世思想文化史，既获学位，蒙先生错爱，为设法得以留校工作，继续阅读校中葛斯德东方图书馆所藏之明人文集，而各为之撰写提要，盖以余之学力浅薄，仍需沉潜积厚，而馆藏明人文集之用处亦宜广为人知之故也。

葛斯德图书馆所藏明人集部特色之一，为八百余种原书藏于日本内阁文库之“蜚纸”影印本明人文集。此其中在近年《四库全书》系列丛刊面世之前，颇多稀见难得之书。余既日读遗集，考其作者之生平，寻其书之刊行著录情形，记其内容之大概，标其有用于明史研究之篇目，偶有所见，遂并考论其书其人之未为今世所知之事。前后五年，写成提要四百余种，虽其详略精粗不一，非将来重加校订，不宜面世，然余对各集之概况及其对于明史研究之用处，亦遂略有领会。此书诸文，实多因此而致。二十年之流光易逝，数万里之

鸿印偶存,回首旧业,尚见依稀。诸篇皆曾经发表,刊本不无文字讹误,亦有出版之后,新知更见而不能忽视者,本书结集,遂得为之校正错误而补充附记也。

夫文为心精,集见人情,文集为知人论世之具,固无论矣,抑刊本更能反映社会及文化之情状,其于历史整体之研究,为用实不小。是书所载,但识其小,类夫示例于初学者,期不败其深造之兴而已。然所探发明人情思行品之微,亦未必无一助于专家之考据云。

朱鸿林

2005年4月28日

于香港中文大学历史系

谨以此书纪念先师

罗香林先生

(字元一，号乙堂，广东兴宁人，1905—1978)

目 录

自序	1
壹 钱谦益《国初群雄事略》撰作经过与成书年代推考	1
貳 《熙朝名臣实录》即《续藏书》考	37
叁 试论《熙朝名臣实录》冒袭《续藏书》缘由	54
肆 明人张翀《鹤楼集》介绍	60
伍 《明史·张翀传》补正	67
陆 记宋楸澄《九箬集》	75
柒 《永乐大典》纂修人考补	86
捌 《明儒学案》中之唐伯元文字	105
玖 《明儒学案·白沙学案》的文本问题	123
拾 郑经的诗集和诗歌	170
拾壹 读张诒《白沙先生行状》	214
拾贰 明儒陈白沙对林光的出处问题之意见	220
拾叁 文集的史料意义问题举说： 并论明儒陈白沙文集的文本差异问题	249

壹 钱谦益《国初群雄事略》撰作 经过与成书年代推考

一 引言

钱谦益(1582—1664)有志明史,当世所知,所著史稿,顺治七年(1650)毁于绛云楼火,《列朝诗集》虽在,唯存微旨而已。钱氏于元明之际史事,留心最早,所著有《开国功臣事略》、《开国群雄事略》、《太祖实录辨证》三种。《开国功臣事略》(以下简称《功臣事略》)一书,今已不存;《太祖实录辨证》(以下简称《实录辨证》),则掇取二《事略》之文而成者(说见后);今所可见者,唯《开国群雄事略》(以下简称《群雄事略》)一书而已。是书前清列为禁书,民初始有《适园丛书》初刊之本,^①题作《国初群雄事略》,与谦益《初学集》中

① 《适园丛书》本十二卷,前有钱谦益自序,后有张钧衡跋。张跋署癸丑十二月(1913)。参看 Wolfgang Franke, *An Introduction to the Sources of Ming History* (Kuala Lumpur: University of Malaya Press, 1968), p. 58。又,跋虽署张钧衡,其实出缪荃孙(1844—1919)手。参看乔衍管《适园藏书志序》(见张钧衡《适园藏书志》,载《书目续编》[台北:广文书局,1964],页1—2)。又本文所用《适园丛书》本《国初群雄事略》为《中华文史丛书》第二辑本(台北:华文书局,1968),为页数易检故也。

原序所题者稍异。^① 考论元明之际史迹者，恒援引之，但于书之成年，俱未一及。^② 《适园丛书》本张钧衡跋，称谦益“崇祯（1628—1644）朝扼于温体仁（？—1638），弘光（1645）朝扼于阮大铖（约1587—1646），国朝扼于谢陞（按，“陞”字误，当作谢陛）^③，宦既不达，欲以史事自见，……此书即其造史长编”，尤易导误，览者不无书成于清初之疑。兹据所及资料，试为疏证，述论钱氏三书撰作梗概，而以推考《群雄事略》成书年代为主。

考证成果，必能推广，始为有用。兹篇之作，旨意有二：借是而为论谦益史学者之助一，因是而为求17世纪前期学者对明朝兴起评价者之助二。唯是考证贵有实物，今本实据钞本，而钞本余未之见，且钱氏交游诸文字，亦未暇广征，故曰推考，未敢必其所论。倘或方家指正，则不唯可了一事，抑因之而有助于其他二事矣。

二 天启朝前撰史之迹

谦益留意明史，盖始于万历三十八年（1610）登第之后。群雄逐鹿，功臣锄诛二事，洵所最关心者。《初学集·皇明开国功臣事略序》云：

① 本文所用钱氏《初学集》为《四部丛刊初编》（上海：商务印书馆，1934）据崇祯癸未（十六年，1643）刻本者。《有学集》亦用《四部丛刊初编》据康熙甲辰（三年，1664）初刻本者，二书俱用缩印本，为页数易检故也。

② 吴晗（吴春晗，1909—1969）《朱元璋传》（北京：三联书店，1965），王崇武《明本纪校注》（香港：龙门书店，1967〔影印1945年国立“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原刊本〕），俱引用之，但不及成书之年。Franke, *Introduction*，亦不及之。

③ 谢陞为谢陛之误，陈寅恪（1890—1969）考论甚详，见所著《柳如是别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下册，页878—881。

谦益承乏史官，窃有志于纂述。考览高皇帝开国功臣事迹，若定远黄金，海盐郑晓（1499—1566），太仓王世贞（1526—1590）之属，人自为书，舛驳疑互，未易更仆数，则进而取征于《实录》。《实录》备载功臣录籍，所谓藏诸宗庙，副在有司者也。革除以后，再经刊削，忌讳弘多，鲠避错互。孔子（约 551—479B. C.）曰：“吾犹及史之阙文也”，“疑者丘盖不言”，将使谁正之哉？天启甲子（四年，1624）分纂神宗显皇帝（朱翊钧，1563—1620；1572—1620 在位）《实录》，翻阅文渊阁秘书，获见高皇帝手诏数千言，及《奸党》、《逆臣》四录，皆高皇帝申命缕版，垂示后昆者，国史之脱误，野史之舛缪，一一可据以是正，然后奋笔而为是书。^①

准是则天启甲子之前，钱氏已留意功臣事迹而不满于野史诸家之作甚久矣。所谓奋笔为书，盖得确证足为订误之故，非谓此时乃行筭路也。实则谦益所留意者，匪独功臣，其于群雄，亦复如是。《初学集》卷一《还朝诗集上·南滁望滁阳王庙遂趋临濠道中感而有述》诗云：

我车出南滁，遂走临濠道。帝乡多白云，王侯尽宿草。
缅怀滁阳王，一旅起佣保。真龙潜鱼服，椒涂附萝蒿。家人畜帝后，天子呼翁媪。遗业资龙兴，残躯没云扰。庙貌良已隆，血胤终莫考。丽牲碑版传，立马墓田杳。啸歌感牧竖，惆怅询父老。我观草昧初，群雄觊大宝。逐鹿分特

^① 《初学集》卷二八，页 290。

角，探龙竞鳞爪。真人信天授，讵能一剑扫。牧羊荡秦灰，铜马启汉造。赫赫高光业，驱除岂云小。滁阳追王陈，毫都纪年渺。史存有讳忌，国往无继绍。故事亥豕讹，残书囊鱼饱。善哉秦楚际，迁史著月表。寄语石室人，放失事搜计。^①

按，编年《还朝诗集上》起泰昌元年（1620）九月，尽一年。此诗所发议论，与上引《功臣事略序》及《群雄事略序》（详后）所载者，正相发明。而于滁阳毫都之伤叹，遗迹放失之搜讨，拳拳致意，则是天启预修《实录》前，其于草昧群雄之迹，盖已从事之有时矣。抑有可注意者，为“善哉秦楚际，迁史著月表”起四句。味其文，似还朝之前，元明之际史事，已排比成列，而往后但待考证足实也。又《初学集·徽士录》云：

万历间余以史官里居，新安程生元初踵门而请曰：“闻明公有意于著作，愿有请也。”翼日以书来，曰：“元初于世事懵然，于身家妻子，一不为计，念明兴二百余年，国史远逊前代，辄不自量，欲仿《六典》、《会要》，勒成一书，虽穷老不能忘也。窃谓……愿明公无忽于斯言也（云云）。”^②

按，文中所引程氏云云，盖其有关明史修纂之所拟内容，要点在兵、食、礼、乐诸书志，姑提勿论，但即是而知钱氏于万历年间有从事国史之迹，而其事且有人所知者。此录不书年月，文中但谓：

① 《初学集》卷一，页30。

② 同上书，卷二五，页265—266。

其书留篋衍中，纸敝墨渝，二十余年，更一失之，程生
遂无一字留天地间矣。^①

则此为追述之词，容有失实之嫌，但证诸《初学集》中所存鳞爪，则又可信其为不诬。《初学集·还朝诗集上》载《嫁女词》四首¹，大意以己身之入仕譬已嫁之女，以离朝里居譬嫁女之归宁在母，以束身还朝譬嫁女之重返夫家。其二有“独坐亲图史，行步施珎璜”之句，^②亦足助见钱氏里居之日，有事于史迹之探讨。同书《崇祯诗集三·阁讼将结赴法司对簿口号三绝句》之三云：

廿年史局叹虺隤，蠹纸成箱笔作堆。头白汗青成底
事，却将诗案继西台。^③

按，编年此集起崇祯二年己巳（1629），尽同年五月。时距钱氏登第适二十年，谓蠹纸成箱，秃笔作堆，则是此时史作已为不少矣。味诗之起句，则其从事纂述，盖自登第后未辍也。

若其于开国群雄事迹之探讨考证，则固始于万历年间。兹有二证，可实谦益《徽士录》中所述程元初所云“闻明公有意于著作”一语之为足信。《初学集·书杨仪〈金姬传〉后》云：

余尝删削杨梦羽《金姬传》，存其近是者若干言，附于

① 《初学集》卷二五，页266。

② 同上书，卷一，页29。

③ 同上书，卷七，页84。

《平吴录》之后。今年采辑伪周事略，乃知其尽诬也。……

天启六年(1626)七月望日书。^①

按，此条于了解《群雄事略》一书撰作时间极重要，其详姑待后论。所宜注意者，则在其未辑伪周（即张士诚，1321—1367）事略前，已及于有关史料之考订也。此文与考张士诚事迹有关，固无可疑，但所谓“尝”者究为何时，则终篇而不可知。考《初学集》卷一零一《太祖实录辨证》一，辨丙申（至正十六年，1356）七月《实录》误归赵德胜（1325—1363）擒张士德功于徐达（1332—1385）条，引陈基（1314—1370）《癸卯二月二十日舟中望虞山有感》诗及宋濂（1310—1381）撰《梁国赵武桓公神道碑》互证为据云：

余以万历戊午读《夷白集》，怀疑胸臆，如有物结轡者。

迄今数年，排纈解剥，稍有条理，乃敢次第书之，未知后之

君子，其以为何如也。天启六年七月十九日。^②

万历戊午为四十六年（1618），所谓怀疑结轡云云，适足为其里居时已从事于群雄史事之确证。按，此所引同条又见《适园丛书》本《群雄事略》卷七张士诚事略中，^③但题识后此一日，二者关系，容后及之。总之综上所述所引，可以确信者，则钱氏天启还朝之前，固已潜心于元明之际史事之探讨，而笔记草稿，信不能无也。

① 《初学集》卷二二，页236—237。

② 同上书，卷一零一，页1082。

③ 《群雄事略》卷七，页321—338。

三 从撰作过程、存亡情况、内容同异证今传 《国初群雄事略》之为稿本

至于谦益二《事略》纂述之正始，固在天启元年（1621）还朝之后也。《有学集·答杜苍略论文书》云：

年近四十，始得从二三遗民老学，得闻先辈之绪论，与乎古人诗文之指意，学问之原本。……少读班马（班固，32—92；司马迁，约 145—86B. C.）二史，欣然自喜，戊寅岁（崇禎十一年，1638）讼系西曹，取而读之，然后少知二史之史法，与其文章之蹊径阡陌，始自叹四十六年以前，虽读《史记》，犹无与也。^①

按，此书虽以论文为名，实则以论《史记》、《汉书》二书史法文字为主。大意谓《史》、《汉》二书史法文章之得力处，即如韩愈（768—824）论樊宗师文为“文从字顺”者。是则此书名曰论文，而其实所论乃史作之文，其与谦益于杜氏纂史之见有关，自不待言。《有学集》卷六《秋槐诗集·丙申（顺治十三年，1656）春就医秦淮寓丁家水阁浹两月临行作绝句三十首留别留题不复论次》之十七云：

著论峥嵘准过秦，龙川之后有斯人。滁和自昔兴龙地，何处巢车望战尘。^②

① 《有学集》卷三八，页 377。

② 同上书，卷六，页 54。

自注云：“【杜】于皇弟苍略挟所著史论游滁和间。”钞本《有学外集补遗》^①亦有《书杜苍略史论》一篇，亦与论班马二氏书法有关者，则见钱杜二家之所谓论文，实为论史之文也。由是观之，则此论文书中所谓年近四十始闻绪论者，即其谦言作史之法也。考钱氏生万历十年壬午（1582），则年近四十，恰为天启元年（1621）还朝之时。然则谦益之正式从事史作，固在天启元年回朝复职与翰林诸公揣摩商榷之时为始也。^②而书中所谓“始自叹四十六年以前，虽读《史记》，犹无与也”之四十六年，则为四十六岁之意也。^③

兹更论钱氏二书之纂著过程，先及其确而可知者，然后及其推而可得者。上引《初学集·皇明开国功臣事略序》又云：

是书经始于天启四年癸亥（按天启四年为甲子，癸亥实误，参看下文及前引同序“天启甲子分纂神宗显皇帝实录”句），又明年乙丑，除名为民，赁粮艘南下，船窗据几，摊书命笔，归田

① 书在《景印皕庐现藏罕传善本丛刊》中（台北：商务印书馆，1973），不分卷，无页数。

② 谦益纂述，有与时人讨论之迹。《初学集》卷三《归田诗集上》起天启五年乙丑，尽六年丙寅，有《瞿五丈星卿挽词四首》，其四“登朝剧喜弹冠日，投老相期汗简余”句下自注云：“君著《皇明臣略》，颇就余商榷。”（页49）卷二八《少司空晋江何公国史名山藏序》云：“天启中余承乏右坊，公（何乔远）与祥符王损仲皆官光禄，时时过从，商略史事。”（页294）俱可为证。

③ 此论文书作于顺治六年（1649）钱氏六十八岁时。按钱氏于崇祯十年（1637）三月以邑人张汉儒告讐案赴刑部急征，遂系狱，至十一年五月始以火灾赦出。《初学集》卷一三《试拈诗集·戊寅元日偶读《史记》戏题纸尾》七绝六首（页143—144），可为论文书中戊寅读《史记》之证。但此时钱氏年已五十七，故书中所谓始叹四十六年前之四十六年，不指作此书之年，亦不指戊寅前四十六年十一岁之时，而实指启、祯交替丁卯年四十六岁之时。书中谓四十六年（岁）前犹不与《史记》之史法文章，倘非老年自重身价之诡词，则殆不满崇祯朝前之作欤。

屏居，溷厕置笔，越三年始告成事，点勘粗毕，而先帝登遐之诏至矣。……明年戊辰（1628），今上改元崇祯，而书成于丁卯（1627）之八月，是年十二月旧史官钱谦益谨叙。^①

按，书成于丁卯而云“越三年始告成事”，则其始事当在甲子甚明，且癸亥为天启三年，尚未预修实录，无由见《奸党》、《逆臣》诸录，故癸亥实为甲子之误，而“又明年”之“又”字，疑为衍文。又，序署称“旧史官”，则“是年十二月”为崇祯元年之十二月无疑。考谦益于天启五年以东林党属，削籍为民，思宗登极复籍，崇祯元年三月复官诰，七月应召赴阙，而十一月初六以枚卜案决，奉旨革职待罪，至二年五月阁讼结，而六月始出都门南还，《初学集》卷五至卷八诸诗，俱有识其事者。《崇祯诗集二·戊辰除夕》诗云：

命酒呼卢强合欢，春明门外禁钟阑。闲庭冷称将归客，卒岁除如已罢官。……^②

是元年十二月在京之明证，以其已革职，故自称“旧史官”云。

《初学集》卷三《归田诗集上·天启乙丑五月奉诏削籍南归自潞河登舟两月方达京口途中衔恩感事杂然成咏凡得十首》之四云：

已分班联隔鹭鸿，只应伴侣托鱼虫。故书堆可当长枕，今雨轩如在短蓬。数卷丹铅还老子，两朝朱墨付群公。
（自注：“余摊书舟中，草《开国功臣事略》，时方拊击三案，议改正光

① 《初学集》卷二八，页291。

② 同上书，卷六，页74。

庙《实录》。”汗青头白君休笑，漫拟千年号史通。（自注：“新莽时封司马迁为史通子。”）①

准此诗并自注所云，是钱氏之起草《功臣事略》，始于天启五年（1625）五月甚明。至序所谓经始于天启四年者，盖著其纂述之缘起，在得观秘书御录之后而然者耳。

又，《有学集·与吴江潘力田书》云：

天启乙丑，承乏右坊，欲抄《昭示奸党》诸录，而削夺之命骤下，踉跄出都门，属门下中书代写邮寄。于时党禁戒严，标题有“奸党”二字，缮写者援手咋指（“咋指”从校勘记改，原作“昨指”），早晚出入阁门，将（从校勘记加）钞书夹置袴裆中，仅而得免。又为（按，读去声）梁国公胡显错误取证楚昭王行实，属游侍郎肩生从楚府觅得原本，楚藩密嘱勿使人知，盖访求掌故，其难如此。②

准此，则钱氏之得重见《奸党》、《逆臣》诸录，最早几于天启五年之冬矣。又，前引《实录辨证》一及《群雄事略》卷七所载天启六年七月十九日所识辨《实录》误归赵德胜擒张士德功于徐达条，又有“今年采辑《开国功臣事略》，于宋文宪《壑坡后集》得《梁国赵武桓公神道碑》，云：……”之语。则其读《壑坡后集》，究为宋濂，抑为徐达、赵德胜，虽未可知，而要之天启六年之秋，《功臣事略》一书尚在进行之中则甚明。凡此皆足证《功臣事略序》中所谓“溷厕置笔，越三年

① 《初学集》卷三，页45。

② 《有学集》卷三八，页384。